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方大化工 公告编号：2016-172

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 书》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9月30日，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2355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涉事项进行了逐项落实。2016年10月16日，公司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公开披露，并于次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要求，公司又组织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对反馈意见的回复内容进行了细化和补充。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的《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一次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